

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8.24”道路交通事故调查报告

2021年8月24日10时37分许，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驾驶员蔡正春驾驶湘AA8720混凝土搅拌车行驶至时代阳光大道往万家丽路口右转弯时，与柴坤骑行的长沙3085900号电动车发生碰撞，导致柴坤死亡。事故发生后雨花区政府高度重视，于9月30日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事故调查组通过现场勘查、查阅资料、进行相关鉴定和询问有关人员，查明了事故原因，分析了事故责任，认定了事故性质，提出了对事故责任单位和人员的处理建议和防范措施。

一、基本情况

（一）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

该单位2015年6月23日成立，取得了长沙市雨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曾庆国，注册资本叁仟贰佰万元整，经营范围中包含了混凝土的制造与销售。2019年10月18日取得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筑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为D343064038，资质类型及等级为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不分等级，有效期至2022年4月27日。2020年10月15日取得长沙市雨花区交通运输局颁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编号为湘交运许可长字430100200839，经营范围为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有效期至2024年10月14日。

（二）蔡正春基本情况

蔡正春，湖南省南县人，家庭住址湖南省南县中鱼口乡常西村第九村民小组，身份证号码XXXXXXXXXXXXXX，2007年11月2日初次领取准驾车型B2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后于2013年11月2日换证，有效期至2023年11月2日，档案编号430900125167。

（三）湘AA8720混凝土搅拌车基本情况

湘AA8720混凝土搅拌车办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属于重型特殊结构车，所有人为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车辆识别代码为LZZP0XN00H1084130，发动机号为170307024337，核定载人数为2人，总重量31000KG，总备质量15200KG，核定载质量15670KG，事发时没有超载情况。

（四）监管情况

区住建局作为搅拌站的行政主管部门，2021年1月28日下发了《关于开展“交通安全第一课”宣传教育的通知》并于2月3日组织实施，3月18日组织召开全区搅拌站运输车辆安全管理培训会议，4月9日下发了《长沙市雨花区建设领域交通问题顽瘴痼疾集中整治工作调度会》并于4月10日组织实施，6月2日再次组织雨花区建设领域交通问题顽瘴痼疾集中整治工作调度会，对搅拌站企业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3月14日，区住建局领导干部带队检查时，局长张学军带队对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进行了检查并进行了跟踪整改。区住建局质安站监督人员于2021年3月5日对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进行了检查，发现问题8处，6月29日检查发现问题4处，7月28日检查发现问题3处，并下达了整改通知书，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也在规定整改时间进行了整改回复，8月24日事故发生后检查发现问题2处，并下达了建设工程安全停工通知书，责令立即停止施工。

跳马镇目前有预拌混凝土搅拌站11家，搅拌车辆418台，由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开展日常检查，协助区住建局开展上传下达工作，并配合其他行业开展联合检查。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安排3人主要负责此项工作，每月检查2家企业。

（五）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

1、安全生产教育制度落实不严。区住建局7月28日和8月24日的检查，均指出对驾驶员的安全教育和班前会制度落实存在问题。此次调查也未查阅到该单位对蔡正春的安全教育记录。

2、隐患排查治理制度落实不严。此次事故的肇事车辆性能不合格，该单位未能及时发现。

3、对所聘用的第三方机构管理不严。该单位为提高运输的安全管理能力，于2020年4月15日聘用了湖南风帆运输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运输安全管理服务，2021年4月15日合同到期。合同期间未对所聘用的服务公司进行严格的考核与服务评价，合同到期后，因服务费用等问题未及时续签。

4、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不牢。该单位购买第三方运输安全管理服务，在合同中将运输安全事故责任全部约定给第三方单位。

5、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能依法履职。未能及时有效的开展安全生产教育，未督促驾驶员参会、参培，未按规定组织班前会；未及时有效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导致性能不合格的车辆作业上路；未能有效采取措施解决车辆盲区问题；未组织过对驾驶员在道路上安全驾驶、文明驾驶的检查。

（六）事故基本经过

2021年8月24日10时37分许，蔡正春驾驶湘AA8720混凝土搅拌车沿洞井街道万家丽路时代阳光路口由东往西方向在直行车道越实线右转弯行驶，右转弯过程中搅拌车右前部与同向行驶的柴坤骑行的电动车左侧发生碰撞，柴坤跌倒后被碾压，导致柴坤当场死亡。

（七）事故报告与处置情况

事故发生后，蔡正春第一时间打电话报告了单位车队长，单位正在组织召开会议，单位负责人和有关人员赶赴现场处置，同时拨打了122、120，122、120接到报告后派人立即赶赴现场处置，120确认柴坤当场死亡。事发地洞井街道第一时间将信息报告区委、区政府值班室和区应急值班室，区委、区政府值班室和区应急值班室按规定向上级报告。后由洞井街道司法所牵头组织了人民调解，最终死者家属同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签订赔偿协议，至此事故善后处置完毕。

（八）相关的鉴定

1、长公物鉴（理化）字〔2021〕3396号检验报告（长沙市公安局物证鉴定所）证实：经检验，蔡正春血液中未检出乙醇。

2、湘迪安司鉴中心（2021）病鉴字第323号司法鉴定意见书证实：被鉴定人柴坤符合交通事故致胸腔脏器破裂死亡。

3、湘迪安司鉴中心（2021）痕鉴字第719号司法鉴定意见书证实：湘AA8720号搅拌车车头右下部与长沙3085900号电动车相撞。

4、长沙益城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对湘AA8720号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证实：该车四轴制动率/四轴不平衡率、整车制动率/驻车制动率不合格，左外灯远光发光强度、右外灯远光发光强度不合格。

（九）交警对事故责任认定

雨花区交警大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一条和第三十八条的规定，认定蔡正春承担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编号430111120210000231号。

二、事故的性质

通过调查，该起事故属于一般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

三、事故的原因

（一）直接原因

蔡正春驾驶搅拌车在道路上行驶时，未确保安全转弯且越禁止标线违规驾驶，是导致此次事故的直接原因。

（二）间接原因

1、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经调取查阅该单位2021年的安全生产例会记录和资料，无事故驾驶员蔡正春参加教育培训的记录，调取驾驶员安全承诺书，没有蔡正春对单位签订的承诺书，调取单位的用工合同，单位没有同蔡正春签订用工合同，调取驾驶员安全生产责任状，没有蔡正春同单位签订的责任状。

2、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曾庆国履职不到位。经查阅，没有对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检查记录，对单位长期存在个别驾驶员未参加培训教育的情况失察。

四、对相关责任单位和人员的处理建议

（一）建议追究刑事责任的人员

蔡正春，涉嫌交通肇事罪，已被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二）建议给予行政处罚的单位和个人

1、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未有效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是该起事故的责任单位，建议区应急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实施行政处罚，区住建局根据有关规定下达停产停业整顿指令。

2、曾庆国，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作为单位主要负责人未有效履行安全生产法定职责，建议区应急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实施行政处罚。

（三）建议给予其他处罚的单位和个人

1、周荣初，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作为单位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未有效履行单位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建议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依据单位相关管理制度进行处理，并将处理结果报区住建局。

2、丁华，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专职安全员，作为单位专职安全员未有效履行安全管理职责，建议湖南腾瑞建材有限公司依据单位相关安全管理规定进行处理，并将处理结果报区住建局。

（四）建议深入调查提出处理意见的其他人员

建议区纪委监委对相关单位和公职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深入调查处理。

五、防范建议和措施

（一）加强监督管理。区住建局要出台加强预拌混凝土搅拌站安全管理专项措施，加强对街镇监督检查人员的业务指导。依法进行行政处罚，提高企业安全违法行为成本，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区交通运输管理和执法部门，要加强对营运运输企业的检查力度，加强管理和安全教育，对检查中发现的违规行为要及时制止，并依法处罚。区交警大队要每月统计经营性车辆的道路违法行为，及时依法处置。通过多种措施减少不文明驾驶、不安全驾驶的行为，降低发生道路交通事故的概率。跳马镇要强化属地意识，根据搅拌站企业相对集中，配套服务重型车辆多，监管任务相对较重，监管难度相对较大的实际情况，增加配合搅拌站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管人员，加强属地监管的力量和力度，将属地监管职责落实落细。

（二）提高安全意识。行业主管部门和街镇要采取警示约谈、经济处罚、停产停业，严重的要做好行刑衔接办案，下大力气转变搅拌站企业主要负责人、管理人员和驾驶员重效益、轻安全的意识，实现要我安全，到我要安全的教育目的。

（三）落实主体责任。企业要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全员岗位责任，将落实安全制度纳入工作业绩考核。要加强隐患排查治理，确保运输车辆性能完好，驾驶员驾驶行为文明。要加强道路运输安全教育培训力度，提高专项教育培训频次，适时开展警示教育，落实班前会制度，做到班前会必讲安全注意事项，强调安全操作规程。要确保安全生产经费的提取和使用，保证车辆GPS的正常使用，安装360度可视设备解决车辆盲区隐患。